采购需求

**一、对于候选供应商的要求**

供应商应具备VI标识的专业制作能力，拥有熟练的安装工人和售后服务人员。

**二、对于拟采购VI标识（物品）的要求**

**（一）基本要求**

1.本次集采产品应符合我行VI标识规范，产品明细详见附件《VI标识集采清单》。

2.本次集采采取框架协议+订单模式，最终采购数量根据实际业务需求，控制在总预算金额内。

**（二）配置要求**

详见附件《VI标识集采清单》。

**（三）技术、环保、质量要求**

详见附件《VI标识集采清单》。相关产品应满足国家环保基本要求。

1.入选供应商应确保提供的产品质量应符合同类同规格产品的国家质量标准和行业质量标准,如没上述标准的，则应具备该类产品通常所应具备的使用功能和质量标准，且能正常运行和使用。

2.入选供应商提供产品样式、工艺材质、原材料等要符合样品制作的要求（含烤漆环保达标）。

**（四）制作、供货要求**

供应商应熟悉我行的网点形象和VI规范，能够同时满足多家网点的产品生产供货需求，并提供全年（含节假日）制作安装及售后服务、免费设计排板。

1.日常服务：（1）日常标识制作和安装最长不超过2天；（2）若需要重新测量新规格的亚克力丝印及钢板或铜板、铝板等需烤漆制作的产品要求在4内完成安装。实际安装时间指：订单发送时间至产品实际安装完成时间，即以安装完成后网点双人确认签收时间为准。

2.应急响应：（1）日常标识制作和安装最长不超过0.5天；（2）若需要重新测量新规格的亚克力丝印及钢板或铜板、铝板等需烤漆制作的产品要求在3内完成安装。

**（五）服务要求**

1.日常对接服务：要求入选供应商指定采购联系人、联系电话及邮箱，并认可和接受厦门建行通过电话、微信、邮箱或短信等下发订单方式。

2.配送要求：接到我行订单后，按照规定的时间完成现场测量、制作、配送至指定地点安装。要求供应商说明为本项目安排的在配送方面人员、车辆的具体配置。

**（六）售后服务要求**

1．供应商应对本框架协议下采购VI标识验收合格之日起，提供至少2年的免费上门维修维护服务。保修期内，如我行需要，供应商免费提供《VI标识集采清单》内的拆装清单之外的所有产品的拆装工作。保修：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供应商应免费上门维修，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服务热线支持：供应商应提供全年7\*24小时服务，提供服务热线电话。到达现场时间：根据建设银行VI标识分布情况，将维护地域分为二种区域：岛内、岛外。

1）岛内在接到用户要求维护的通知后，供应商的工程技术人员会在1天内赶到现场并完成；

2）岛外在接到用户要求维护的通知后,2天内赶到现场并完成；

3）应急：岛内、岛外在接到用户紧急要求维护的通知后, 0.5天内赶到现场并完成；

2．供应商应按期对我行本次采购VI标识做预防性维护，内容包括：VI标识安装、设备检查等，以查找故障隐患，并对设备进行保养。

3、供应商必须有维护团队，要求常驻具有多年工作经验的维护人员，满足日常维护设备需要。

4、供应商必须有常用备品备件。

5、供应商如出现技术人员资质虚报、或未及时提供备品备件、或在备件方面弄虚作假的，我行将根据实际情况予以罚款，并将其作为下次禁入的依据。

**（七）报价要求**

本次投标需按单项VI标识名称明细分别报价，投标价格表上应注明每款VI标识名称明细的人民币单价及总价。如果单价与总价有出入，以单价为准。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则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为准。同时应包括对拟采购VI标识的不含税价格，适用增值税税率等。

**（八）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2万元，需在合同签订前转入甲方指定账户。供应商在合同有效期内履行了全部义务，在保修期满后一个月内无息退还给供应商。

**（九）、违约责任及安装安全承诺**

1.产品安装安全承诺：因安装VI标识不到位掉落或其他自身原因造成损失、损伤或人员事故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2.服务时效承诺：从下发订单时间至产品实际安装完成时间同供货时效，精确到小时，未按约定期限完成制作安装的，将接受处罚并支付违约金。

3. 产品质量承诺：产品质量如果出现问题，承诺免费更换并接受建行处罚。

**（十）款项支付要求**

采购费用的支付方式为：我行将与入选供应商签定框架合同约定单价，根据我行网点需要和实际安装的产品数量，经网点双人签收确认后，按季据实结算。